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4年7月30日向各位董事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14年8月6日上午10: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晓宏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博乐市正大矿业(以下简称“正大矿业”)氧化钙生产线的原材料石灰石的稳定供应，公司拟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赛建安”)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收购博赛建安所持有的博州宇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宇龙矿业”)100%股权。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是新赛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宇龙矿业隶属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下设单位博赛建安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对于宇龙矿业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依据评估净资产与博赛建安协商确定最终股权转让价格，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按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马晓宏、刘江、郭玉星、关琳及陈立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博州宇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4临-035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4年8月8日(星期五)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8月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7日至2014年8月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8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7日下午3:00至2014年8月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授权委托书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中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1.1独立董事候选人戴金平女士;

2.2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有红先生。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8月5日至2014年8月7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2.登记地址及信函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9号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054000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印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身份加盖公章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不迟于2014年8月7日(星期四)下午4点)。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享有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下述原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2.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立军 洪波

电 话:0319-2098828 0319-2068312

传 真:0319-2068666

电子邮箱:000937@vip.163.com

4.网络投票期间,如果交易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扫描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8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2014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目前，公司组织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各方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积极推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涉及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各项工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在论证当中，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相关问题需要与交易对方进行持续沟通，方案的商讨和完善尚需时间较长且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预计于2014年8月18日无法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并复牌。

为了维护投资者权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14年8月8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本次延期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将尽最大努力力争在2014年8月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

重要内容提示：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博乐市正大矿业(以下简称“正大矿业”)氧化钙生产线的原材料石灰石的稳定供应，公司拟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赛建安”)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收购博赛建安所持有的博州宇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宇龙矿业”)100%股权。

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的议案》及相关决议及公告刊载于2014年7月17日、7月18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相关地业。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是新赛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宇龙矿业隶属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下设单位博赛建安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对于宇龙矿业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依据评估净资产与博赛建安协商确定最终股权转让价格，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按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6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非关联董事2名同意《关于公司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的议案》，马晓宏、刘江、郭玉星、关琳及陈立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及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正大矿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铜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为保证其氧化钙生产线原材料石灰石的稳定供应，公司拟与博赛建安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收购博赛建安所持有的宇龙矿业100%股权。

公司计划于近期完成对宇龙矿业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并履行必要的国有资产监管及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程序后，将完成相关资产的交接及证照变更手续。收购完成后，宇龙矿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是新赛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宇龙矿业隶属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下设单位博赛建安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对于宇龙矿业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依据评估净资产与博赛建安协商确定最终股权转让价格，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按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交易各方介绍

博赛建安的基本情况：

名称：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博乐市建国路25区

法定代表人：杜平

注册资本：5,060万元

成立时间：2002年6月8日

营业范围：对外承包工程；打字、复印；建筑工程施工；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钢结构架水混聚苯乙烯芯板、配电网柜、混凝土的制造与销售；广告制作服务。

与本企业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为本次交易中的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宇龙矿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博州宇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博乐市建国路59号

法定代表人：杨有红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产品生产、生产、销售。

与博赛建安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宇龙矿业资产总额1,715.77万元，净资产100.00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1,114.13万元，净利润31.49万元。(以上数据经新疆沃诺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4年6月30日，宇龙矿业资产总额1,644.60万元，净资产28.83万元，2014年1-6月营业收入124.25万元，净利润-71.1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一)标的股权转让内容及方式

1.博赛建安将所拥有的宇龙矿业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新赛股份，新赛股份同意受让博赛建安持有的宇龙矿业100%的股权，并依《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享有和承担相应的权利义务。

2.股权转让价格：由双方共同确定第三方机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对宇龙矿业进行资产评估，以评估价值为基础，最终由双方协商确定收购价格。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新赛股份有权依法对博赛建安转让的股权真实性、可靠、合法、有效进行核实。

2.新赛股份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认可或授权，并且尽可能地将双方的股权转让目的得以实现。在博赛建安依据合同约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时，必须配合办理。

3.博赛建安在未完成股权转让前，不得将受让的股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与第三方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

(三)博赛建安的权利和义务

1.博赛建安所转让出新赛股份公司的股权必须真实可靠、合法、有效。

2.博赛建安保证其转让给新赛股份公司的股权拥有完全处分权，保证转让的股权没有设定他项权利，并无第三人追索。

3.博赛建安负责将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销售、财务、人事等所有权移交新赛股份。

五、本次收购对公司影响

本次收购宇龙矿业100%股权，能够为正大矿业的氧化钙生产线项目提供所需石灰石原料，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时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正大矿业主营业务氧化钙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年产150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开发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从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8月5日，公司向博赛建安销售商品累计0元；公司接受博赛建安提供的劳务累计150万元。

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4-039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11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10日—2014年8月1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11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10日15:00—2014年8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5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海南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566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8月5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须于)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深圳赛乐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审议《关于子公司管理制度议案》；

4.审议《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4年7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加盖公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2014年8月8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现场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的当日进行登记。

4.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5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e.cn>或<http://w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身份信息及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年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4、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箱地址：ca@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站<http://w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流程

(1)股票代码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股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深市挂牌股票代码	深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00566	海药投票	6	A股

(2)表决议案

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如果选择100元议案进行表决,则包含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的表决,可以不再对其具体议案进行表决。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1	关于向参股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为深圳赛乐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子公司管理制度议案	3.00元
4	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元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稳利C基金增加交通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交通银行为南方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下简称“南方稳利C”)的代销机构。

自2014年8月2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交通银行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南方稳利C基金申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向交通银行的相关部门咨询。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交通银行客服电话:95559

交通银行网上银行:<http://www.bank.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http://www.nffund.com>

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认真阅读阅读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判断是否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2.基金合同期限等特定期间内有关决定详见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4-028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长宇)